

# 森信

Samson group

# 集團

##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31)



中期報告2013/14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比較數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	2,571,314	2,419,228
銷售成本		<u>(2,338,629)</u>	<u>(2,201,700)</u>
毛利		232,685	217,528
其他利潤及收入淨額		16,430	42,155
銷售開支		(89,435)	(86,404)
行政開支		(93,698)	(95,190)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u>19,244</u>	<u>(2,690)</u>
經營盈利	5	85,226	75,399
融資成本		<u>(51,157)</u>	<u>(42,593)</u>
除稅前盈利		34,069	32,806
稅項	6	<u>(6,797)</u>	<u>(6,593)</u>
期內盈利		<u>27,272</u>	<u>26,213</u>
盈利分佈：			
本公司擁有人		26,525	25,287
非控股權益		<u>747</u>	<u>926</u>
		<u>27,272</u>	<u>26,213</u>
每股盈利			
— 基本	7	<u>2.2港仙</u>	<u>2.1港仙</u>
— 攤薄	7	<u>2.1港仙</u>	<u>2.0港仙</u>
每股中期股息		<u>0.4港仙</u>	<u>0.4港仙</u>
中期股息	8	<u>5,092</u>	<u>5,092</u>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盈利	27,272	26,213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u>15,771</u>	<u>2,170</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5,771</u>	<u>2,170</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43,043</u>	<u>28,383</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分佈：		
— 本公司擁有人	41,182	27,458
— 非控股權益	<u>1,861</u>	<u>925</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43,043</u>	<u>28,383</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732,393	1,695,826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	9	156,879	157,483
投資物業		163,601	163,601
無形資產	10	46,627	47,5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373	5,624
非流動按金		6,527	8,165
遞延稅項資產		8,988	8,249
		<b>2,120,388</b>	<b>2,086,48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675,168	704,53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876,851	1,768,326
於損益賬處理之按公平值列賬金融資產		740	675
可收回稅項		2,619	890
有限制銀行存款		223,392	182,9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7,648	392,307
		<b>3,176,418</b>	<b>3,049,682</b>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b>110,000</b>	<b>110,000</b>
		<b>3,286,418</b>	<b>3,159,68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530,151	1,339,738
信託收據貸款	13	693,884	774,408
應付稅項		20,686	12,523
衍生金融工具		511	769
借貸	13	710,823	680,482
		<b>2,956,055</b>	<b>2,807,920</b>
流動資產淨值		<b>330,363</b>	<b>351,762</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450,751</b>	<b>2,438,246</b>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27,315	127,315
儲備		1,512,736	1,476,646
擬派股息		5,092	14,005
		<u>1,517,828</u>	<u>1,490,651</u>
		1,645,143	1,617,966
非控股權益		<u>109,307</u>	<u>107,446</u>
總權益		<u>1,754,450</u>	<u>1,725,41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1,486	1,486
借貸	13	627,006	641,581
遞延稅項負債		67,809	69,767
		<u>696,301</u>	<u>712,834</u>
		<u>2,450,751</u>	<u>2,438,246</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48,851	(27,6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0,866)	(151,2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04,739)	(1,476)
	<u>3,246</u>	<u>(180,37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3,246	(180,370)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452	763,67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3,936	5,585
	<u>396,634</u>	<u>588,890</u>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96,634</u>	<u>588,89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7,648	590,172
銀行透支	(1,014)	(1,282)
	<u>396,634</u>	<u>588,890</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27,315	712,874	682,252	1,522,441	104,801	1,627,242
全面收入						
期內盈利	—	—	25,287	25,287	926	26,213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2,171	—	2,171	(1)	2,170
全面收入總額	—	2,171	25,287	27,458	925	28,383
與擁有人之交易						
應付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	—	—	(12,477)	(12,477)	—	(12,477)
	127,315	715,045	689,970	1,532,330	105,726	1,638,056
擬派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	—	—	5,092	5,092	—	5,092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127,315	715,045	695,062	1,537,422	105,726	1,643,148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127,315	753,435	737,216	1,617,966	107,446	1,725,412
全面收入						
期內盈利	—	—	26,525	26,525	747	27,272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14,657	—	14,657	1,114	15,771
全面收入總額	—	14,657	26,525	41,182	1,861	43,043
與擁有人之交易						
應付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	—	—	(14,005)	(14,005)	—	(14,005)
	127,315	768,092	744,644	1,640,051	109,307	1,749,358
擬派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度中期股息	—	—	5,092	5,092	—	5,092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127,315	768,092	749,736	1,645,143	109,307	1,754,450

其他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產重估儲備、資本儲備及滙兌波動儲備。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紙品製造、貿易及經銷業務。本集團亦從事消耗性飛機零件貿易及海事服務業務。有關該等業務分部之詳細分析載於本賬目附註4。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觀塘海濱道177號海裕工業中心3樓。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除另有所指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以港元為單位呈列。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應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全年綜合賬目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有關會計政策見該等全年綜合賬目。

中期收入之應計稅項使用適用於預計全年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

以下準則之修訂首次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應用，並獲本集團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之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指引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報告所呈列全部期間之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評估採納有關準則之影響，目前並不清楚亦無法合理估計在未來期間採納該等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所造成之影響。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價格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自年末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 3.2 公平值估計

下表為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估值法分析。不同層級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之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資產／(負債)按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計量之公平值。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買賣證券	740	—	—	7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保單	—	—	4,204	4,204
— 其他投資	—	—	1,169	1,169
	—	—	5,373	5,373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	(511)	—	(511)
	740	(511)	5,373	5,602

下表顯示本集團資產／(負債)按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計量之公平值。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買賣證券	675	—	—	6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保單	—	—	4,204	4,204
— 其他投資	—	—	1,420	1,420
	—	—	5,624	5,624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	(769)	—	(769)
	675	(769)	5,624	5,530

期內，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轉移。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根據結算日之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之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包括在第1層。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公平值估計(續)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實體之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項工具之公平值所需之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層。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3層。若干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而且其他合理估計公平值之方法繁多，故多項估計之可能性無法於不產生重大成本之情況下合理評估。

下表呈列第3層工具之變動：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初	5,624	5,258
添置	—	252
出售	(251)	—
轉移至權益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	114
期末	<u>5,373</u>	<u>5,624</u>

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之賬面值乃假設為與其公平值相若。作為披露用途，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之當時市場利率將日後約定現金流量貼現而估計。

###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由執行董事審閱之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以產品及服務性質之角度考慮本集團業績。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計算分部盈利／虧損(與賬目所列者一致)來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但不包括並未分配之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全球性業務分為三大主要業務分部：

- (1) 紙品質易：紙品質易及經銷；
- (2) 紙品製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製造紙品；
- (3) 其他：包括飛機零件貿易及經銷及提供相關服務，以及為航海、油氣行業提供海事服務。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地價、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存貨、應收賬款、金融工具、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營運現金。當中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分部業績</b>				
總分部收益	2,264,038	376,257	72,926	2,713,221
分部間收益	(12,454)	(126,040)	(3,413)	(141,907)
<b>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b>	<b>2,251,584</b>	<b>250,217</b>	<b>69,513</b>	<b>2,571,314</b>
可呈報分部業績	66,731	21,241	2,070	90,042
企業開支				(4,816)
經營盈利				85,226
融資成本				(51,157)
<b>除稅前盈利</b>				<b>34,069</b>
稅項				(6,797)
<b>期內盈利</b>				<b>27,272</b>
<b>其他損益項目</b>				
折舊	5,206	21,361	4,261	30,828
攤銷費用	857	1,788	38	2,683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3,075,334	2,152,433	166,140	5,393,907
可收回稅項				2,619
遞延稅項資產				8,988
企業資產				1,292
<b>資產總值</b>				<b>5,406,806</b>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分部業績</b>				
總分部收益	2,175,788	390,193	68,210	2,634,191
分部間收益	(80,632)	(132,174)	(2,157)	(214,963)
<b>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b>	<b>2,095,156</b>	<b>258,019</b>	<b>66,053</b>	<b>2,419,228</b>
可呈報分部業績	57,459	17,907	5,060	80,426
企業開支				(5,027)
經營盈利				75,399
融資成本				(42,593)
<b>除稅前盈利</b>				<b>32,806</b>
稅項				(6,593)
<b>期內盈利</b>				<b>26,213</b>
<b>其他損益項目</b>				
折舊	5,175	16,831	4,195	26,201
攤銷費用	722	1,696	36	2,454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930,047	2,134,514	172,387	5,236,948
可收回稅項				890
遞延稅項資產				8,249
企業資產				79
<b>資產總值</b>				<b>5,246,166</b>

#### 4.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三類經營分部於以下地區經營，在管理上則以全球為基礎。

本集團期內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494,837	617,600
中國(附註)	1,683,992	1,503,199
新加坡	65,252	61,874
韓國	270,073	203,155
馬來西亞	51,971	31,350
美國	5,189	2,050
	<u>2,571,314</u>	<u>2,419,228</u>

附註：就呈列該等賬目而言，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5.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22,304
利息收入	5,149	9,482
撤回存貨減值準備	4,720	—
撤回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16,710	1,365
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828	26,201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攤銷	2,238	2,140
無形資產攤銷	445	314
存貨減值準備	—	4,188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3,555	3,318

##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提撥準備。海外地區之盈利稅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根據本集團所經營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在簡明綜合損益賬支銷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4,356	1,872
海外稅項	2,441	4,575
遞延稅項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	146
	<u>6,797</u>	<u>6,593</u>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減優先股股息**25,07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3,993,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41,076,000**股(二零一二年：1,141,076,000股)計算。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在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之情況下，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優先股。本公司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惟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二年：無)。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千港元)	<u>26,525</u>	<u>25,287</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41,076	1,141,076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 假設兌換優先股(千股)	<u>132,065</u>	<u>132,065</u>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3,141</u>	<u>1,273,141</u>
每股攤薄盈利	<u>2.1港仙</u>	<u>2.0港仙</u>

## 8. 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擬派 — 每股普通股0.004港元(二零一二年：0.004港元)	4,564	4,564
擬派 — 每股優先股0.004港元(二零一二年：0.004港元)	528	528
	<u>5,092</u>	<u>5,09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04港元。此擬派股息於該等簡明賬目內未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賃預付地價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194,666	159,762	326,660
貨幣換算差額	97	(118)	757
增加	23,842	—	137,165
出售	(2,520)	—	—
折舊及攤銷	(30,232)	(2,350)	—
	<u>1,185,853</u>	<u>157,294</u>	<u>464,582</u>
<b>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b>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324,080	157,483	371,746
貨幣換算差額	12,851	1,634	3,857
增加	20,775	—	34,298
轉讓	1,316	—	(1,316)
出售	(1,057)	—	—
折舊及攤銷	(34,157)	(2,238)	—
	<u>1,323,808</u>	<u>156,879</u>	<u>408,585</u>
<b>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 10. 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4,653
貨幣換算差額	974
增加	3,121
攤銷	(314)
	<hr/>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48,434</u>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7,536
貨幣換算差額	(485)
增加	21
攤銷	(445)
	<hr/>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46,627</u>

## 1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 扣除撥備	1,347,819	1,100,97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529,032</u>	<u>667,355</u>
	<u>1,876,851</u>	<u>1,768,326</u>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至90日之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60日	1,055,512	838,037
61至90日	151,806	136,097
90日以上	<u>140,501</u>	<u>126,837</u>
	<u>1,347,819</u>	<u>1,100,971</u>

由於本集團有為數眾多之客戶廣泛分佈於香港、中國及其他國家，故應收賬款方面並無集中之信貸風險。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b>1,395,836</b>	1,154,53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121,796</b>	186,686
應付股息	<b>14,005</b>	—
	<b>1,531,637</b>	1,341,224
減：非即期部分：		
應付賬款	<b>(1,486)</b>	(1,486)
	<b>1,530,151</b>	1,339,73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60日	<b>1,071,848</b>	922,722
61至90日	<b>180,840</b>	126,027
90日以上	<b>143,148</b>	105,789
	<b>1,395,836</b>	1,154,538

### 13.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即期部分</b>		
銀行貸款—無抵押	546,363	595,770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17)	76,107	41,484
融資租賃負債	4,536	4,327
非即期借貸總額	<u>627,006</u>	<u>641,581</u>
<b>即期部分</b>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538,061	703,220
信託收據貸款—有抵押(附註17)	155,823	71,188
	<u>693,884</u>	<u>774,408</u>
銀行貸款—無抵押	678,268	646,146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17)	29,262	29,227
銀行透支	1,014	2,855
融資租賃負債	2,279	2,254
	<u>710,823</u>	<u>680,482</u>
即期借貸總額	<u>1,404,707</u>	<u>1,454,890</u>
<b>借貸總額</b>	<u>2,031,713</u>	<u>2,096,471</u>

### 13. 借貸(續)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透支以及信託收據貸款之還款期如下：

	銀行透支		銀行貸款		信託收據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014	2,855	707,530	675,373	693,884	774,408
第二年	—	—	346,846	263,100	—	—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275,624	374,154	—	—
	<b>1,014</b>	<b>2,855</b>	<b>1,330,000</b>	<b>1,312,627</b>	<b>693,884</b>	<b>774,408</b>

於結算日，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9%至7.4%(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1.6%至7.0%)。

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融資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2,392	2,369
一年後及五年內	4,474	4,477
五年後	280	54
	<b>7,146</b>	<b>6,900</b>
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開支	<b>(331)</b>	<b>(319)</b>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b>6,815</b>	<b>6,581</b>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如下：		
一年內	2,279	2,254
一年後及五年內	4,269	4,275
五年後	267	52
	<b>6,815</b>	<b>6,581</b>

於結算日，融資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4.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456,913,987</u>	<u>1,456,913,987</u>	<u>145,691</u>	<u>145,691</u>
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43,086,013</u>	<u>143,086,013</u>	<u>14,309</u>	<u>14,309</u>
合計	<u>1,600,000,000</u>	<u>1,600,000,000</u>	<u>160,000</u>	<u>16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普通股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141,075,827</u>	<u>1,141,075,827</u>	<u>114,108</u>	<u>114,108</u>
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32,064,935</u>	<u>132,064,935</u>	<u>13,207</u>	<u>13,207</u>
合計	<u>1,273,140,762</u>	<u>1,273,140,762</u>	<u>127,315</u>	<u>127,315</u>

本公司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15. 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繼續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提供企業擔保。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取用了2,024,89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089,890,000港元)之融資額。

## 16.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承擔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簽約但未撥備	<u>172,369</u>	<u>176,501</u>

## 16. 承擔(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倉庫。租期主要介乎一至四年，而大部分租賃協議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8,712	29,674
一年後及五年內	24,933	30,852
五年後	2,020	2,707
	<u>55,665</u>	<u>63,233</u>

### (c) 經營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出租若干倉庫。租期介乎一至五年不等，而大部分租賃協議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2,381	12,381
一年後及五年內	28,107	38,604
	<u>40,488</u>	<u>50,985</u>

## 17.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總賬面淨值約為216,854,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8,378,000港元)以及總賬面淨值為110,000,000港元之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0,000,000港元)之法定押記，作為信託收據貸款155,82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1,188,000港元)及銀行貸款105,36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0,711,000港元)之抵押。

## 18.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從一間關連公司購貨	<u>115,055</u>	<u>168,969</u>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之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u>79,888</u>	<u>91,505</u>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之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u>6,928</u>	<u>6,778</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經濟概況

回顧期內，受全球經濟增長緩慢影響，中港兩地的經濟狀況持續不明朗。

內地經濟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上升**7.8%**，增幅較上一季度的**7.5%**為高。此季度的表現使國內經濟繼續向官方本年度**7.5%**的增長目標邁進。二零一三年首三季中國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7.7%**，達人民幣**38.7**萬億元，可見經濟已恢復溫和增長。增加鐵路及公用事業投資等刺激措施正幫助經濟穩定下來。

香港經濟的擴張幅度溫和，而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較前一年上升**2.9%**，較第二季度的**3.2%**增幅略為放緩。由於美國經濟復甦情況不明朗及歐盟經濟疲弱，來自主要發達國家市場的進口需求仍然疲弱。然而，香港的商品出口於第三季度仍然維持溫和增長，實有賴於內地經濟相對強韌，從而能提供緩衝作用。

### 紙品業概況

報告期內，紙張及紙板需求依然停滯不前，大部分紙廠已因應市況而停止生產。儘管整體供應減少，但對紙張及紙板價格仍無甚幫助，在中國經濟放緩的背景下需求持續疲弱，導致價格繼續於低位徘徊。大部分品位的紙張價格靠穩，生產商多數專注於提升銷售額而非價格的增長。

### 營運回顧

#### 財務表現

面對不利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更銳意化危為機。憑藉遍佈內地多個城市強大且完善的銷售網絡，本集團採取靈活的銷售及採購策略以將業務拓展至不同地區，同時密切監察客戶於內地貨幣供應緊張的情況下的信貸風險。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錄得**6.3%**的增幅，達**2,571,314,000**港元，而銷量的增幅更高達**14.4%**。

為進一步去除不利市況的影響，本集團繼續優化盈利質素、採取更多措施精簡與客戶及供應商的物流及倉儲安排，以及向供應商爭取優惠定價。期內經營盈利上升**13%**至**85,226,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26,52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溫和增長**4.9%**。每股基本盈利為**2.2**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2.1**港仙。

本集團一直致力控制成本、提升營運效率及降低信貸風險。鑒於國內銀根緊絀及實施緊縮信貸政策，管理層繼續維持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在合理水平，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錄得之金額為**621,040,000**港元。此舉讓本集團於有需要時能憑藉充裕的流動資金狀況爭取優惠的採購價格、減低利息支出及維持健康的資產負債比率，目前該比率約為**44.6%**。此外，本集團現時的呆賬撥備僅佔總收益的**0.14%**。以上措施皆反映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穩健。



按業務類別分析，紙品貿易業務、紙品製造業務及其他業務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87.6%、9.7%及2.7%。

### 紙品業務

借助遍佈國內二十多個城市的銷售辦事處，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各城市服務廣大的優質客戶，並按訂單基準擴大包裝用紙的銷售。結果，本集團紙品業務的營業額由2,353,000,000港元上升6.3%至2,502,000,000港元，而銷量則由407,900公噸增加14.4%至466,400公噸。經營盈利亦上升16.7%至87,972,000港元。

紙品貿易業務方面，除銷售印刷及書寫用紙外，本集團集中注意力擴大國內多個城市的包裝用紙銷售，成功將銷售額提升7.5%至2,252,000,000港元，銷量亦有15.7%增長。

中國市場仍然為此分部的主要增長動力。國內市場紙品貿易業務的營業額大幅增加15.2%至1,430,000,000港元，銷量則上升21%。香港市場是本集團的第二大市場，佔本集團紙品貿易銷售總額約22%。香港市場的營業額為49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9.9%，是由於海外出口市場低迷所致。至於其他亞洲國家的業務，銷售額大幅增長37.3%至322,000,000港元，皆因期內韓國辦事處從紙廠取得更多配額以供出口，以及馬來西亞辦事處的印刷及書寫紙品錄得較高銷售額。

紙品製造業務方面，該分部的銷量錄得4.8%增長，而銷售額(包括分部間收益)則輕微下跌3.6%至376,000,000港元。經營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8.6%至21,241,000港元，經營盈利率則為8.5%。

### 其他業務

在回顧期內，飛機零件及服務業務以及海事服務業務分別錄得營業額27,594,000港元及37,658,000港元。

### 展望

中國的經濟增長速度於第三季度加快，增強了市場對該國將實現其7.5%全年增長目標的信心。經濟前景亦趨向穩定。

政府部門現正擬定計劃，以解決供過於求的問題。計劃的整體指引將會是進一步創造國內消費，並同時開拓海外市場。併購活動將會得到鼓勵，而根據更為嚴格的清潔生產標準，更多過時設備將被迫棄用。於二零一一年已呈報的紙漿及紙張產能淘汰結果及對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的目標至今已達到24,470,000噸，遠超原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的五年計劃最低淘汰10,000,000噸的整體目標。於九月份，有關部門已發放其對二零一三年的舊紙漿及紙張產能淘汰計劃的第二份名單，將其目標由每年6,210,000噸提高至7,420,000噸。擴大行業整合及淘汰產能應為市場於未來數年帶來平衡局面。

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一連串業務質量改善措施，包括業務重組、倉庫整合、採購彈性及成本控制，務求掌握在市場上產生的機遇，提升其盈利能力，以及當市場反彈時身處最有利位置。本集團將必定致力為股東帶來優厚回報。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4**港仙(二零一二年：**0.4**港仙)。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所有本公司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人數為**1,810**人，其中**126**人駐職香港、**1,328**人駐職中國及**356**人駐職其他亞洲國家。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主要按當時市場薪金水平、本集團業績及有關員工個別的工作表現而釐定。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表現花紅、教育津貼、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以上各種獎勵均有助鼓勵表現出眾的員工。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定期進行培訓，包括策略制定、計劃推行、銷售及市場推廣等範疇的培訓。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營運所得現金、供應商提供之信貸融資及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有抵押及無抵押)應付短期資金需要。本集團利用業務所得現金流量、長期借貸及股東資金作長期資產及投資之用。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短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為**621,000,000**港元(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223,000,000**港元)，而銀行借貸為**2,032,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4.6%**(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6.9%**)，乃以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1,411,000,000**港元乃按**2,032,000,000**港元之總借貸(包括信託收據貸款、短期及長期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減**621,000,000**港元之手頭現金及有限制存款計算。總資本乃按**1,754,000,000**港元之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11**倍(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3**倍)。

憑藉銀行結餘及其他流動資產約**3,286,000,000**港元，加上可動用之銀行及貿易融資額，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現時之需要。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交易貨幣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為主。如有需要，本集團將利用外匯合約及期權以減低匯率浮動的風險。本集團繼續獲得人民幣貸款，這成為對外匯風險之自然對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銀行借貸為455,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82,000,000港元)。其餘借貸則主要為港元。本集團大部分借貸附有利息成本，利息乃按浮動利率計算。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身份	實益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合共	
李誠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8,459,688	688,533,247	33,425,112	850,418,047	74.53%
			(附註)			
岑綺蘭女士	實益擁有人	1,145,112	32,280,000	816,992,935	850,418,047	74.53%
周永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00	—	—	1,080,000	0.09%

####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可兌換優先股份」)

	身份	實益持有之可兌換優先股份數目				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合共	
李誠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32,064,935	—	132,064,935	100.00%
			(附註)			

附註：李誠仁先生全資擁有之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該688,533,247股普通股及132,064,935股可兌換優先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誠仁先生被視為於該批股份及可兌換優先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獲授或已行使任何認購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之權利（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而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外，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亦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舉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有超過一名股東而作出。

期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b)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淡倉。

**(c)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概要載述如下。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向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給予獎勵，使其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使本集團可延聘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所投資公司」）有價值之人力資源。

*(2) 參與者*

本集團之所有董事及僱員，以及供應商、顧問、意見諮詢人、代理、客戶、服務供應商、合約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股東或其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

(3)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予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10%。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42,925,803股。

(4) 每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

(5) 行使購股權之時間

購股權可按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董事會將於授出日期知會各購股權承授人之該段期間內隨時行使，惟該段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須受購股權計劃條款所載有關可提早終止購股權之條文所限。

(6) 合資格人士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7) 行使價

行使購股權時應付之每股購股權價乃由董事會釐定，並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於授出日期一股股份之面值。

(8) 購股權計劃之所餘期間

購股權計劃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止一直維持有效。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688,533,247	60.34%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可兌換優先股份 數目	百分比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132,064,935	100.00%

附註：李誠仁先生全資擁有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或然負債

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額提供企業擔保，而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的融資額為2,025,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090,0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若干物業之法定押記，作為信託收據貸款155,82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1,188,000港元)及銀行貸款105,36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0,711,000港元)之抵押。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管制。於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報告供董事會批准前，委員會已審閱該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本公司行為守則。在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準則。

##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岑傑英先生、李誠仁先生、周永源先生、岑綺蘭女士及李汝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劉宏業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永健先生、湯日壯先生及吳鴻瑞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傑英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